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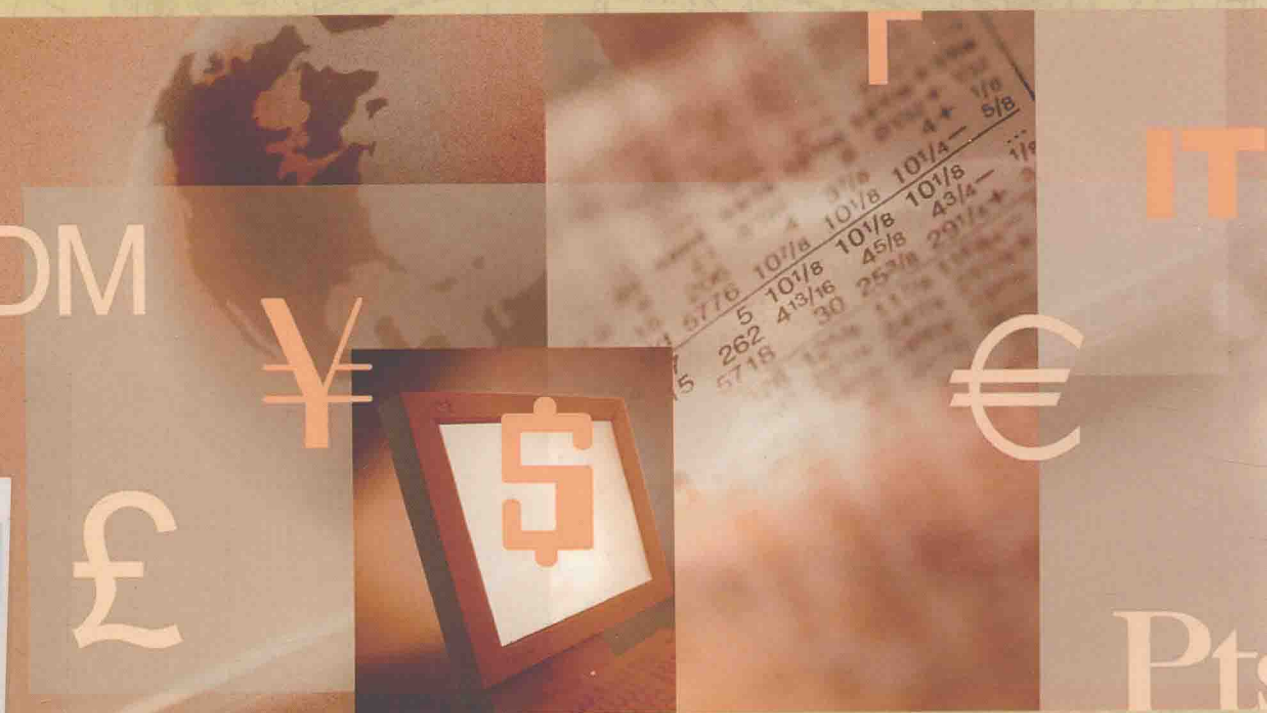


普通高等教育“十二五”规划教材·金融学系列
普通高等教育“十一五”国家级规划教材

银行会计学

(第四版)

程婵娟 主编



科学出版社

普通高等教育“十二五”规划教材·金融学系列
普通高等教育“十一五”国家级规划教材

银行会计学

(第四版)

程婵娟 主编

科学出版社

北 京

内 容 简 介

本教材是普通高等教育“十二五”规划教材·金融学系列、普通高等教育“十一五”国家级规划教材,本着对读者负责的态度,对第三版进行了适用性、精炼性和可操作性修订。全书共13章:第1章和第2章介绍了银行会计的基本理论和基本方法;第3~13章介绍银行会计业务核算手续及财务会计报告,包括国内外银行业务往来、客户与银行业务往来、商业银行与中国人民银行之间的业务往来,以及中国人民银行业务核算。本教材内容丰富,结构安排循序渐进,由浅入深,在全面介绍银行会计核算内容的基础上,突出重点,可操作性强,并力图将知识性、学术性和趣味性融为一体。

本教材既适合大中专院校经济类、管理类等相关专业的学生学习使用,又适合在银行和企业从事会计和管理工作的人员参考。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银行会计学/程婵娟主编. —4版.—北京:科学出版社,2017.7

普通高等教育“十二五”规划教材·金融学系列. 普通高等教育“十一五”国家级规划教材

ISBN 978-7-03-053197-1

I. ①银… II. ①程… III. ①银行会计-高等学校-教材 IV. ①F830.42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7)第128229号

责任编辑:方小丽/责任校对:赵桂芬

责任印制:霍兵/封面设计:蓝正设计

科学出版社出版

北京东黄城根北街16号

邮政编码:100717

<http://www.sciencep.com>

文林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科学出版社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2004年5月第 一 版 开本:787×1092 1/16

2008年6月第 二 版 印张:24

2013年1月第 三 版 字数:564 000

2017年7月第 四 版 2017年7月第二十三次印刷

定价:49.0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我社负责调换)



第四版序

程婵娟主编的《银行会计学》是经过多年教学检验,使用效果良好的教材。该教材编撰的指导思想是把现实性和前瞻性、理论性和实用性高度融合起来,实现高素质人才培养的教学目标,使学生掌握有关银行会计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掌握银行会计的本质属性及其核算方法,掌握银行各项业务的核算手续,达到该专业培养目标的要求,为后续从事理论研究和实际工作奠定坚实的基础。《银行会计学》作为普通高等教育“十一五”国家级规划教材和“十二五”规划教材,长期以来深受广大读者的喜爱。但随着金融改革的进一步深化,以及会计制度和金融制度的进一步完善,加之银行新业务的不断推出,原书第三版内容面临着严重的挑战。在这样的背景下,《银行会计学》编写组全体成员对原书第三版进行了精心修订,并适时推出第四版。其特点如下:

(1) 理论与实践紧密结合。打破了会计纯实务的传统观念,将理论性、实务性与技巧性融为一体。

(2) 结构体系完备。在写作过程中,借鉴西方教材体系,结合编者的教学实践经验,把创新性与银行业务实际相联系,使结构体系更加完备。

(3) 时效性较强。运用了金融改革的最新成果,吸纳了国内外最新资料,继承了会计制度的基本原理,具备了金融改革的时效性特征。体现学科行业的新知识、新技术、新成果,是反映人才培养模式和教学改革最新趋势的教材。

(4) 现实性较强。在介绍银行传统业务会计核算的同时,对银行新业务的核算也进行了介绍。

(5) 突出案例示范作用。强调业务操作的技巧性,使读者如同身临其境。

(6) 核算程序、流程图表化。更多采用程序图式解释会计处理过程,使抽象问题具体化,复杂问题简单化。

本教材共 13 章。西安交通大学经济与金融学院程婵娟老师编写第 1 章、第 2 章、第 6 章、第 8 章、第 9 章;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李逸飞编写第 3 章;西安交通大学经济与金融学院杨丽荣老师编写第 4 章;西安交通大学经济与金融学院刘怡洋编写第 5 章;北京农村商业银行李纪建博士编写第 7 章;西安交通大学经济与金融学院毛秋蓉老师编写第 10 章;西安建筑科技大学曹君丽老师编写第 11 章、第 12 章;西安交通大学经济与金融学院博士研究生、《西安交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编辑张丛编写第

13 章。本教材由程婵娟老师任主编，全书由程婵娟老师修改、总纂并定稿。

本教材在编写过程中得到大量专家学者的指导，也受到了许多同类教材的启发，西安交通大学经济与金融学院李成教授、西安思源学院李建初老师、科学出版社方小丽编辑为本教材编写提供了大量的帮助，在此一并表示感谢！同时也敬请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2017 年 1 月 20 日

第三版序

《银行会计学》作为普通高等教育“十一五”国家级规划教材，长期以来深受广大读者的喜爱。但随着金融改革的进一步深化，以及会计制度和金融制度的进一步完善，加之银行新业务的不断推出，原书第二版内容面临着严重的挑战。在这样的背景下，《银行会计学》编写组全体成员对原书第二版进行了精心修订，并适时推出第三版。

本教材修订内容主要包括：第3章第3节；第4章第3、4节；第5章第3、4节；第6章第2、3节；第7章第4节；第8章第2节；第9章第2、3节；第11章第4节。同时也删减了一些对整个核算体系影响不大的内容。修订后的教材，在继承发扬第二版优点的基础上，更体现了新时期的特征和要求。其特点主要包括：第一，强化理论与实践的结合，将理论性、实务性与技巧性融为一体；第二，借鉴西方教材体系，结合编者的教学实践经验，使结构体系更趋完善；第三，运用了金融改革的最新成果，吸纳了国内外最新资料，继承了会计制度的基本原理，具备了金融改革的时效性特征；第四，突出案例示范作用，强调业务操作的技巧性；第五，以手工操作和计算机操作相结合，运用账证、表、卡等会计工具贯通会计处理的全过程。

本教材共分为14章。西安交通大学经济与金融学院程婵娟老师编写第1章、第2章、第5章；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行总部李逸飞编写第3章、第9章；西安交通大学经济与金融学院杨丽荣老师编写第4章、第10章；北京农村商业银行李纪建博士编写第6章、第7章；西安交通大学职继学院李静老师编写第8章；西安交通大学城市学院杨芳老师编写第11章；西安建筑科技大学曹君丽老师编写第12章、第13章；西安交通大学经济与金融学院博士研究生、《西安交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编辑张丛编写第14章。本教材由程婵娟老师任主编；杨丽荣、杨芳、李纪建、李静老师任副主编。全书由程婵娟老师修改、总纂并定稿。

本教材在编写过程中，得到很多专家学者的指导，也受到了许多同类教材的启发，西安交通大学经济与金融学院李成教授、西安思源学院李建初老师、科学出版社兰鹏编辑对本教材编写提供了大量的帮助，在此一并表示感谢！同时也敬请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2012年10月31日



第二版序

随着经济全球化、金融一体化进程的加快,迫切需要一部反映我国银行会计核算特色并与国际惯例接轨的教材。另外,由于《银行会计学》第一版深受读者的喜爱,所以,本次有幸被列为普通高等教育“十一五”国家级规划教材,这对本教材的更新和推广使用起到一定的促进作用。在这样的背景下,《银行会计学》第二版产生了。本教材以《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 2006》以及各种金融法规为依据,充分体现银行全面风险管理的精神,融合了现实性和前瞻性,理论性和实用性,从而突出了以下特点:第一,强化理论与实践的结合,将理论性、实务性与技巧性融为一体;第二,借鉴西方教材体系,结合编者的教学实践经验,使结构体系更趋完善;第三,运用了金融改革的最新成果,吸纳了国内外最新资料,具备了金融改革的时效性特征;第四,突出案例示范作用,强调业务操作的技巧性。总之,本教材在继承发扬第一版优势的基础上,不仅增加了银行新业务的会计核算,更体现了新时期的特征和要求。

本教材共分为 14 章。西安交通大学经济与金融学院程婵娟老师编写第 1 章、第 2 章、第 14 章;深圳大学张小彦老师编写第 3 章;西安交通大学经济与金融学院杨丽荣老师编写第 4 章、第 10 章;西安交通大学职业继续教育学院李静老师编写第 5 章、第 8 章;北京农村商业银行李纪建博士编写第 6 章、第 7 章、第 9 章;西安交通大学城市学院杨芳老师编写第 11 章;西安建筑科技大学曹君丽老师编写第 12 章、第 13 章。本教材由程婵娟任主编,杨丽荣、李纪建、李静、杨芳及张小彦老师任副主编。全书由程婵娟老师修改、总纂并定稿。

本教材在编写过程中,得到大量专家学者的指导,也受到了许多同类教材的启发,西安思源学院李建初同志对本教材编写提供了大量的帮助,在此一并表示感谢!同时也敬请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2008 年 5 月 31 日



第一版序

随着经济全球化、金融一体化进程的加快,迫切需要一部反映我国银行会计核算特色并与国际惯例接轨的教材。本教材以《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为准则,以 2001 年 11 月出台的《金融企业会计制度》为依据,融合了现实性和前瞻性,理论性和实用性,从而突出了以下特点:第一,强化理论与实践的结合,将理论性、实务性与技巧性融为一体;第二,借鉴西方教材体系,结合编者的教学实践经验,使结构体系更趋完善;第三,运用了金融改革的最新成果,吸纳了国内外最新资料,继承了会计制度的基本原理,具备了金融改革的时效特征;第四,突出案例示范作用,强调业务操作的技巧性;第五,传统方法与现代技术相结合,在内容上既保持了传统的手工操作方法,又介绍了电子化核算系统等现代电子工具。

本教材以商业银行会计核算内容为主线,兼顾了中国人民银行会计核算的内容。全书共分为基本核算理论、基本核算方法和业务核算手续三部分,其中在业务核算手续中既包括了商业银行核算部分(第三章到第十章和第十三章到第十五章),又包括了中国人民银行核算部分(第十一章和第十二章),可供不同读者选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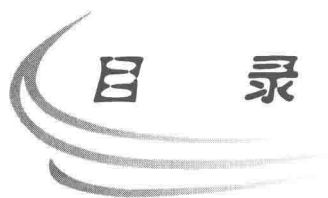
本教材由西安交通大学程婵娟编写第一章、第二章、第十章、第十五章;杨丽荣编写第三章、第四章、第十四章;李静编写第五章、第十一章、第十二章;李纪建编写第六章、第七章、第八章;杨芳编写第九章、第十三章。全书由程婵娟修改并定稿。

本教材在编写过程中,得到大量专家学者的指导,也受到了许多同类教材的启发,另外还有许多对本教材编写提供了大量帮助的同志,在此一并表示感谢!

由于水平有限,书中难免有些不足之处,敬请批评指正。

编 者

2003 年 10 月 26 日



第 1 章	
	导论.....1
1.1	银行会计的含义.....1
1.2	银行会计的基本假设.....3
1.3	银行会计信息质量要求.....6
1.4	银行会计要素及计量.....9
1.5	银行会计的组织管理.....13
	关键概念.....17
	复习思考题.....18
第 2 章	
	基本核算方法.....19
2.1	会计科目.....19
2.2	记账方法.....25
2.3	会计凭证.....30
2.4	账务组织与账务处理.....39
2.5	会计报告.....48
	关键概念.....49
	复习思考题.....49
第 3 章	
	负债业务.....51
3.1	负债业务概述.....51
3.2	存款业务.....53
3.3	发行债券业务.....73
3.4	其他负债业务.....77
	关键概念.....81

复习思考题	81
-------	----

第4章

资产业务	82
4.1 资产业务概述	82
4.2 贷款资产业务	85
4.3 金融资产业务	98
4.4 固定资产业务	108
4.5 无形及其他资产业务	118
关键概念	122
复习思考题	122

第5章

中间业务	124
5.1 中间业务概述	124
5.2 国内支付结算业务	126
5.3 代理类业务	145
5.4 保管箱业务	153
5.5 国内保函业务	156
关键概念	158
复习思考题	158

第6章

资金清算业务	159
6.1 资金清算业务概述	159
6.2 行内资金汇划清算系统	162
6.3 跨行资金清算系统	172
6.4 境外资金清算系统	190
关键概念	194
复习思考题	194

第7章

外汇业务	196
7.1 外汇业务概述	196
7.2 外汇买卖业务	201
7.3 外汇存款业务	206
7.4 外汇贷款业务	211
7.5 外汇结算业务	223

关键概念.....	237
复习思考题.....	238
第 8 章	
金融机构往来业务	239
8.1 金融机构往来概述.....	239
8.2 商业银行与中央银行往来业务.....	242
8.3 商业银行间往来业务.....	248
8.4 商业银行与其他金融机构往来业务.....	250
关键概念.....	252
复习思考题.....	252
第 9 章	
经营成果	253
9.1 收入.....	253
9.2 成本和费用.....	262
9.3 利润.....	270
关键概念.....	274
复习思考题.....	274
第 10 章	
所有者权益	275
10.1 实收资本.....	275
10.2 资本公积.....	280
10.3 盈余公积.....	284
10.4 一般准备.....	286
10.5 利润分配.....	287
关键概念.....	291
复习思考题.....	292
第 11 章	
货币发行业务	293
11.1 货币发行业务概述.....	293
11.2 发行基金印制入库与调拨业务.....	296
11.3 货币发行与回笼业务.....	299
11.4 损伤票币销毁业务.....	303
11.5 发行基金年度上划业务.....	304
关键概念.....	306

复习思考题	306
第 12 章	
经理国库业务	307
12.1 经理国库业务概述	307
12.2 预算收入的收纳和退库业务	312
12.3 库款支拨业务	329
12.4 预算收入对账和国库年度决算	332
关键概念	336
复习思考题	336
第 13 章	
年度决算	337
13.1 年度决算概述	337
13.2 年度决算的工作	339
13.3 会计报表及编制说明	343
13.4 会计调整	360
关键概念	369
复习思考题	369
参考文献	370

第1章

导 论

► 本章提要

导论作为《银行会计学》的开篇部分，主要介绍银行会计的基本理论。其具体包括：银行会计的定义、银行会计的特点、银行会计反映和监督的对象；银行会计的基本假设；银行会计信息质量要求；银行会计的要素和银行会计的组织管理等内容。通过本章的学习，可对银行会计的基本理论以及银行会计与其他企业会计的区别有一个概括的了解；理解银行会计的基本假设和信息质量要求的原则；掌握银行会计的要素。

■ 1.1 银行会计的含义

1.1.1 银行会计的定义

会计是反映与监督再生产过程资金运动的经济管理活动。它是从社会生产实践中产生，并随着生产的发展、生产关系的变革和经营管理水平的提高而不断发展与完善的。随着会计工作实践的发展，人们对会计产生与发展的历史，对会计的对象与任务、方法与技术等不断进行深入系统研究，并上升到理论高度加以概括与认识，从而给出了比较科学和权威的定义。例如，美国会计学会将会计定义为：“会计是确认、计量和传送经济信息以使信息的使用者据以做出判断和决策的过程。”而银行会计作为整个会计体系的一个分支，是将会计的基本理论和实践应用于银行业的一项经济应用科学。它是以货币作为计量单位，运用会计的基本原理与方法，对银行的业务和财务活动进行核算、反映、控制与监督的重要信息系统和管理活动。

由于银行会计是对银行各项业务活动中的资金运动进行连续、系统、全面、综合地反映、监督、管理、分析、检查的能动过程，所以，银行会计的对象就是银行能以货币

计量的各项业务活动带来的资金运动过程及结果。其具体包括存款、贷款、结算、货币发行、经理国库、现金出纳、票据承兑与贴现、金银收兑、外汇买卖、证券投资、信托、租赁以及各项业务收支与费用开支等业务活动。而这些货币资金的收支又必须通过会计来进行记录、计算、检查与分析,且财务成果和经营业绩也要依靠会计来进行核算和监督。因此,银行会计就成为银行经营管理的重要信息系统。同时,银行会计又是银行各项业务活动的基础环节,处在银行业务活动的第一线。银行会计除具有会计基本职能之外,还具有参与银行经营过程的控制、预测、决策等能动管理活动功能,所以它是银行经营管理工作的的重要组成部分。

1.1.2 银行会计的特点

如前所述,银行会计作为会计学的一个分支,与其他企业会计既有相同点又有不同点。银行会计与一般会计的相同点在于,两种会计核算都是经营过程和经营成果的货币反映。银行会计与一般会计的不同点集中体现在,银行会计核算本身既是银行经营活动,又是完成社会经济活动货币收支的必要手段,具体特点如下。

1. 会计信息综合性

会计信息的内容取决于会计核算的内容。一般企业会计核算的内容限于本企业的业务活动和财务收支,所提供的会计信息内容仅限于本企业或与本企业有关的局部信息。而银行是联结国民经济的纽带,是社会资金活动的总枢纽,与每个企业或个人都有着密切联系。因而,银行会计核算内容,不仅记录与反映银行自身的业务活动与财务收支,而且记录和反映着整个国民经济各部门、各单位的业务活动所引起的资金收支与货币结算等信息。从整个社会再生产过程来考察,银行的业务活动是由国民经济各部门、各单位的经济活动引起的,而银行会计核算的内容是全国范围的商品生产、流通与分配所引起的资金变动情况,提供的会计信息具有综合性。从单个企业来考察,由于每个企业都与银行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大到企业的整个经营过程,小到每一笔资金的收入和付出,都可以在银行账户上得到及时、灵敏的反映。所以,只要进行归纳便可获得国民经济的综合资金信息。因此,银行会计信息既反映着各个经济单位的微观经济情况,又反映着全国宏观经济情况,发挥着社会总会计、总出纳的职能作用。这就决定了银行会计信息具有综合性的特点。

2. 业务直接完成性

银行业是个特殊行业,其业务的实现是通过会计核算最终完成的。这与其他行业有着明显的区别。例如,工业与农业的业务实现过程要经过供、产、销三个阶段,产品的生产是由生产部门直接完成的;商业企业要实现商品流通,则要经过购进与销售两个过程,并由业务部门直接完成。在这些企业中,会计部门处于第二线,生产与业务部门处于第一线。但银行则不同,它是经营货币与信用业务的经济组织,其业务活动直接表现为货币资金的运动,各项业务的办理都要通过会计部门来实现。因此,银行会计核算过程也就是直接办理和完成银行业务以及实现银行职能作用的过程,银行会计处于银行经营活动的第一线,具有业务直接完成性的显著特点。

3. 监督范围广泛性

反映与监督是会计的两大基本职能。由于银行是国民经济中资金活动的总枢纽,肩负着社会公共簿记的职能。所以,作为银行会计,它一方面要对自身的业务活动、计划执行和财务收支等情况进行反映与监督;另一方面还要对国民经济各部门、各单位的经营活动与资金运动情况进行反映与监督,以促进各单位微观经济活动服从国家宏观经济决策,保证宏观经济正常运行和国民经济协调持续发展,履行“总会计”“总出纳”的职责。如果将这两个方面归纳起来,不难看出:银行既要为自身记账,同时又要站在同客户相反的角度为客户记账。因此,银行会计的监督范围比一般企业会计反映与监督的范围要广泛得多。

4. 核算方法特殊性

银行会计作为整个会计体系的一个分支,其基本核算方法和其他行业会计没有根本区别。但由于银行的性质、经营内容与职能作用和一般企业不同,因而在某些具体核算方法上也有一定的特殊性。这主要表现在以下四个方面。

(1) 在会计凭证方面。银行会计采用单式记账凭证,并多以客户提交的原始凭证代替记账凭证。

(2) 在账务组织和核算程序设计方面。银行会计具有严密的内部监督机制,如双线核算、双线核对、换人复核、内外对账、当日轧平账务等,以保证账务核算的正确性。

(3) 在账务处理方面。银行是经营他人资金的企业,及时处理账务是银行会计核算的重要原则。为了保证银行会计账务处理及时和正确,在每日营业终了时,必须把当天全部账务核对轧平。

(4) 在报表编制方面。银行会计不仅要按月、按季、按半年和年编制会计报表,还要按日编制不对外提供的日报表(日计表),以便准确、及时、完整地反映当日的业务及财务收支情况,保证每日账务核对平衡,为主管领导提供所需要的静态及动态资金数据指标。

研究和掌握以上特点,有利于银行会计部门根据这些特点制定科学的会计制度和操作规程,提高会计工作质量和效率,更好地发挥银行会计的职能作用。

1.2 银行会计的基本假设

会计核算的基本假设是会计核算整体结构的基础,是会计计量、记录和报告的前提条件;是对会计核算所处的时间、空间环境所作的合理设定。会计核算对象的确定、会计政策的选择、会计数据的搜集都要以这一系列的基本假设条件为依据。依据 2006 年财政部制定和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精神,银行会计的基本假设条件包括会计主体假设、持续经营假设、会计分期假设、货币计量假设、权责发生制假设。

1.2.1 会计主体假设

会计主体是指会计工作为之服务的特定单位或组织,它规范着会计工作的空间范

围。会计主体这一基本假设,为会计人员在日常的会计核算中对各项交易或事项做出正确判断,对会计处理方法和会计处理程序做出正确选择提供了依据。在会计主体假设下,银行的会计核算应当以实际发生的交易或事项为对象,记录和反映银行自身的各项经营活动。当然,与此同时银行会计还应为交易对手记账,这也是银行会计与其他企业会计的重要区别。具体应当把握以下三点内容。

1. 银行本身的经济活动

只有那些影响银行本身经济利益的各项交易或事项才能加以确认和计量,那些不影响银行本身经济利益的各项交易或事项则不能加以确认和计量。因此,银行在会计核算工作中,不仅要要将银行本身的经济活动与其他特定会计主体的经济活动区分开来,而且还必须将银行本身的经济活动与银行所有者的经济活动区分开来。

2. 会计主体不同于法律主体

一般来说,法律主体必然是一个会计主体,而会计主体不一定是法律主体。法律主体只要求有能力拥有资源、承担义务,而会计主体可以根据管理需要人为地划分。例如,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简称《商业银行法》)的规定,银行分支机构不具有法人资格。但在实际工作中,为加强对分支机构的管理,各银行都采用了划小核算单位的做法,将其分支机构作为会计主体处理。

3. 正确把握会计处理立场

银行作为一个会计主体,应该站在本位立场反映和核算各会计要素的增减变化情况;同时,它又作为一个中介机构,应该站在同客户相反的角度为客户记账。例如,在发放贷款时,一方面导致贷款资产增加,另一方面导致债务(企业或单位存款)增加;发放贷款按期收息时,一方面形成一笔利息收入,同时增加一笔资产(应收利息或现金)或减少一笔负债(企业或单位存款)。

1.2.2 持续经营假设

持续经营是指会计主体的经营活动在可以预见的将来将延续下去。《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第一章第六条规定:“企业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应当以持续经营为前提。”根据这一假设前提,银行所拥有的资产将在正常的经营过程中被耗用、出售或转换,而它所承担的债务将在正常的经营过程中得到补偿。

也正是在持续经营前提的基础之上,银行所采用的会计原则、会计方法和会计程序才得以保持稳定,并按正常的基础反映银行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为决策者提供有用的信息。由此可见,持续经营假设是划分会计期间、确定银行成本费用和经营成果、处理债权债务等一系列问题的理论依据。

值得注意的是,持续经营前提并不意味着银行将永远存在下去,也不意味着银行的资产永远不能以清算价值计量。如果有种种迹象表明银行将不能继续经营下去时,则所有以这一前提为基础的资产、负债与收益的确认和计量标准、会计处理程序和会计方法就不宜再用,而要采用其他合乎情理的标准、方法和程序来反映其真实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并在财务会计报告中作相应披露。例如,以清算价值反映银行资产的价值。

1.2.3 会计分期假设

会计分期是指将一个企业持续经营的生产经营活动人为划分成连续、相等的期间,据以结算盈亏,以便于及时向各方面提供有关企业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信息。我国以日历年度作为企业的会计年度,即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在年度内再划分若干较短的期间,如季度、月份等。例如,《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第一章第七条规定:“企业应当划分会计期间,分期结算账目和编制财务报告。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中期是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在实际中,银行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半年度、季度和月度。年度、半年度、季度和月度均按公历起讫日期确定。半年度、季度和月度均被称为会计中期。

会计分期和持续经营假设前提奠定了营业收入确认、收入和费用配比、划分收益性支出和资本性支出等会计原则的理论基础。

1.2.4 货币计量假设

货币计量是指会计主体在会计核算过程中采用货币作为计量单位,计量、记录和报告会计主体的生产经营活动。在货币计量假设前提下,银行的会计核算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业务收支以人民币以外的货币为主的银行,可以选定其中一种货币作为记账本位币,但是编报的财务会计报告应当折算为人民币。在境外设立的中国银行机构向国内报送的财务会计报告,应当折算为人民币。货币计量前提主要包括三方面的内容。

1. 只有货币计量单位才能充当会计核算的主要计量单位

虽然会计核算可采用多种计量,如实物计量单位、劳动时间单位、物理单位、货币计量单位等。但会计核算中,只有货币计量单位能全面、连续、系统地反映银行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利润等,它是反映各种经济业务的统一标准。这样,会计日常核算和报表所表述的内容,只限于货币这一基本的会计计量单位,其他计量单位都是辅助性质的。

2. 币种的唯一性标准

在多种货币存在的条件下,或某些业务是用外币结算时,就需要确定某一种货币作为记账本位币。当编制分录和登记账簿时,也需要采用某种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单位登记入账。所谓记账本位币,就是指会计核算中所采用的基本货币单位。记账本位币一经确定,银行的现金流量、盈利能力以及其资本保值程度,都将以这一货币作为计量尺度,从而出现汇兑损益的概念。我国银行的会计核算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 币值的稳定性标准

货币价值稳定的假定,是世界各国的惯例。即在市价经常变动的情况下,正常的会计程序和基本的账表体系中不考虑币值变动因素。正是由于在会计核算中有了这样一个前提的界定,资产计价就可以采用历史成本核算。

1.2.5 权责发生制假设

权责发生制又称应收应付制,是指以权责的发生为基础来确定本期收入和费用。凡